石柱水利许可〔2022〕24号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水利局

关于冷水特色康养小镇草树湾居民安置点

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冷水镇人民政府：

你府报来《冷水特色康养小镇草树湾居民安置点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的送审稿及相关材料已收悉。2022年4月22日，我局组织专家对《报告书（送审稿）》进行了技术审查，根据专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经专家组复核后形成《报告书》（报批稿）报送我局。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结合专家组的评审意见(见附件2）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1. 项目概况

冷水特色康养小镇草树湾居民安置点建设项目为新建房地产项目，位于重庆市石柱县冷水镇八龙村双坪组草树湾；本项目总占地面积3.17hm²，其中房屋建筑区面积1.06h m²，广场道路工程区1.11hm²，绿化工程区1.00hm²，已扰动面积3.17hm²。本项目土石方开挖共计8.70万m，填方共计3.87万m（含表土回覆0.4万m），余方5.23万m³，余方运至利川市汪营镇高笋塘村风车垭口的土地进行回填利用。建设工期：本项目已于2020年5月开工，预计2022年8月建成；经核实，其中2020年8月至2022年4月为停工状态。总工期28个月。总投资及土建投资：本项目总投资为1871.88万元，其中土建投资1370.19万元。项目区占地范围内不涉及拆迁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建设单位为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冷水镇人民政府。

二、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基本同意工程建设生产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3.17hm2。

（二）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三）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指标为：水土流失防治指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97%，渣土挡护率94%，土壤流失控制比1.0，林草植被恢复率97%，林草覆盖率25%。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布设。

（五）基本同意土石方调配方案。

（六）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八）基本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 2023年。

三、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为308.61万元，其中主体设计已列水土保持投资272.58万元，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36.025万元，方案新增投资；工程措施费28.35万元，植物措施0.81万元，监测措施7.25万元，临时措施费5.52万元，独立费用16.22万元，基本预备费1.79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4.4352万元。

四、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的各项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严格按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

 （三）切实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并按规定向我局提交监测实施方案、季度报告及总结报告。

 （四）落实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进度和质量。

 （五）本工程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应及时补充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如需作出重大变更的，也必须报我局批准。

 （六）项目动工前和生产期应及时申请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在工程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完成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并接受我局监督检查。

**五、该许可文件只作为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许可。**

**六、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3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期满后若该工程未开工建设，本行政许可决定自行失效,确需延期的,项目业主应在有效期届满前30日内提出延期申请。**

附件：1. 冷水特色康养小镇草树湾居民安置点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2. 冷水特色康养小镇草树湾居民安置点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查意见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水利局

 2022年6月10日

抄送：刘学彬局长，曹方游副局长，县水保站，水行政执法支队。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水利局办公室 2022年6月10日印

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冷水特色康养小镇草树湾居民安置点 | 流域管理机构 | 长江水利委员会 |
| 涉及省（市、区） | 重庆市 | 涉及地市或个数 |  | 涉及县或个数 | 石柱县 |
| 项目规模 | 用地面积31679.30m2，容积率1.18。 | 总投资（万元） | 1871.88 | 土建投资（万元） | 1370.19 |
|
| 动工时间 | 2020年5月 | 完工时间 | 2022年8月 | 设计水平年 | 2023年 |
| 工程占地（hm2） | 3.17 | 永久占地（hm2） | 3.17 | 临时占地（hm2） | / |
| 土石方量（万m3） | 挖方 | 填方 | 借方 | 余（弃）方 |
| 8.70 | 3.87 | 0.4　 | 5.23 |
| 重点防治区名称 | 三峡库区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庆市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
| 地貌类型 | 中山地貌 | 水土保持区划 | 西南紫色土区 |
| 土壤侵蚀类型 | 水力侵蚀 | 土壤侵蚀强度 | 轻度侵蚀 |
|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hm2） | 3.17 |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2·a)〕 | 500 |
| 土壤流失预测总量（t） | 534.96 | 新增土壤流失量（t） | 384.66 |
|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 | 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 |
| 防治标准 |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7 | 土壤流失控制比 | 1 |
| 渣土拦护率（%） | 94 | 表土保护率（%） | /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 林草保护率（%） | 25 |
| 防治措施及工程量 | 工程措施 | 植物措施 | 临时措施 |
| 房屋建筑防治区 |  | 方案新增：撒播草籽1.06m2 |  |
| 广场道路防治区 | 主体设计：雨水管网817m |  | 主体设计：临时洗车池1座方案新增：临时排水沟802m，临时沉砂池2座 |
| 绿化工程防治区 | 主体设计：绿化覆土0.4万m3 | 主体设计：景观绿化9969.5m2 | 方案新增：临时覆盖0.17hm2 |
| 投资(万元) | 主体设计：63.33方案新增：0 | 主体设计：209方案新增：0.81 | 主体设计：0.25方案新增：5.52 |
| 水土保持总投资（万元） | 308.61 | 独立费用（万元） | 16.22 |
| 监理费（万元） | 1.23 | 监测费（万元） | 7.25 | 补偿费（万元） | 4.435 |
| 方案编制单位 | 重庆市锦鸿卓志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 |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冷水镇人民政府 |
| 法定代表人 | 刘玉红 | 法定代表人 | 杨未军 |
| 地址 | 重庆市渝中区时代天街3号1栋15-7 | 地址 |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冷水镇人民政府 |
| 邮编 | 400010 | 邮编 | 409128 |
| 联系人及电话 | 夏宇航/15736286386 | 联系人及电话 | 向鑫伟/18875568778 |
| 传真 | 55166345 | 传真 | / |

附件1

附件2





